

证券代码：833652

证券简称：ST 一恒贞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河南一恒贞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6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6 月 17 日以邮寄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飞雪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董事会成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

董事苏卫明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详情请参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河南一恒贞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

告编号：2019-015)、《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开展工作，并编制了公司 2018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总经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开展工作，并编制了公司 2018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18 年度的发展情况及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制定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18 年度的发展情况对 2019 度财务情况进行了预算，拟定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18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详情请参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议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股东黄飞雪债务转让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郑州金雅珠宝销售有限公司同意接受黄飞雪与本公司 2,544,276.73 元的债务转让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黄飞雪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河南一恒贞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一恒贞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8 日